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101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00101600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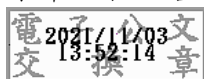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看見齊柏林基金會與全家便利商公益合作共同辦理『齊柏林空間 環境教育基地營』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會110年10月28日基業字第1100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提供各縣市之各級學校學生至「齊柏林空間」參訪與體驗環境教育課程，並提供北北基以外地區交通費補助，申請額滿為止。
- 三、檢附課程簡章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17lovetaiwan.com/?p=3672>。
- 四、本案尚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齊柏林基金會聯絡人：林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2-26291996，Email：
blakelin@chipolin.org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學務處

110/11/03 14:04



1100009813

有附件